

天津市科学技术局 文件 天津市教育委员会

津科引智〔2021〕97号

市科技局 市教委关于举办 2021 年 天津市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按照《科技部办公厅 中科院办公厅关于举办 2021 年全国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的通知》（国科办才〔2021〕106 号）部署，为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关于深入推进全民科普的总体要求，

回望：“中国共产党领导科技发展”为主题的2021年天津市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。请各单位按照活动方案，积极发动、认真组织，做好科学实验展演作品的创作、推荐、参演和推广等各项工作，进一步营造良好的创新文化氛围。

附件：2021年天津市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实施方案



附件

2021年天津市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 实施方案

为深入推进全域科普工作，着力激发科技工作者、科普工作者和爱好者、社会各界人士参与科学普及的热情，选拔和推广一批科学性、艺术性、观赏性强的优秀科学实验展演作品，进一步丰富我市科普活动表现形式、扩大社会影响，市科技局、市教委定于近期举办2021年天津市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。

一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天津市科学技术协会、天津市教育委员会

承办单位：天津市科学技术信息研究所

二、活动主题

百年回望，中国共产党领导科技发展

——科学实验展演汇演

选手可以是从事科研工作或科普工作的相关人员，同时欢迎

广大科技辅导员、科普爱好者报名参加。已获“全国科学实验展演汇演”一等奖的选手不再参加本次比赛。

四、活动内容

选手根据“百年回望，中国共产党领导科技发展”主题自行确

定实验表演内容，通过科普剧、科学秀、科普小品等形式，结合科学实验现象，展示近年来科技事业发展对国家经济社会发展

其他内容限定在物理、化学、生物、地理等学科，时间限定在6分钟以内，表演可以是独自一人或多人演示，具体形式不限，但核心内容要传播科学思想、普及科学知识、传授科学方法，积极弘扬正能量。自选实验所需器材、材料由选手自行准备。

五、活动安排

（一）时间安排

报名截止时间：2021年9月14日

作品初评时间：2021年9月16日

全市汇演时间：2021年9月下旬

举办形式为现场比赛，全市汇演分为自选实验和评委问答两

全市汇演流程：

1.播放 20 秒自我介绍视频

该环节不作评分。视频由代表队准备。视频统一用高清的 AVI、MP4 或 MOV 格式；文件大小不超过 40M。视频为 16:9 横幅比例。

2.自选实验

选手自行确定一个科学主题，携带实验所需器材、材料进行实验表演，时间限定 6 分钟。讲演人员须佩戴耳麦（活动承办方提供耳麦），穿红黄蓝绿紫等颜色的衣服。

参赛选手在 4 月 20 日前将自我介绍视频发送至邮箱：20160101@163.com

参赛选手在 4 月 20 日前将实验所需器材、材料清单发送至邮箱：20160101@163.com

参赛选手在 4 月 20 日前将实验所需器材、材料清单发送至邮箱：20160101@163.com

参赛选手在 4 月 20 日前将实验所需器材、材料清单发送至邮箱：20160101@163.com

参赛选手在 4 月 20 日前将实验所需器材、材料清单发送至邮箱：20160101@163.com

参赛选手在 4 月 20 日前将实验所需器材、材料清单发送至邮箱：20160101@163.com

通俗易懂，深入浅出。

(2) 演示效果 (30 分)

动作标准，快速准确；

简单易学，互动性强。

(3) 整体形象 (20 分)

衣着整齐，精神饱满；

举止大方，自然得体。

2. 评委问答

评委就选手的自选实验或科学素质进行提问，问题由评委随机提出。评委问答环节限时 5 分钟，超时即终止作答。

（三）全国展演

部分优秀选手和作品将代表天津市参加 2021 年全国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（时间：2021 年 10 月 27—29 日；地点：安徽省合肥市）。

八、报名方式

扫描下方二维码填写相关信息并提交。自选实验视频（时长 6 分钟以内，MP4 格式）于 9 月 14 日前发送到大赛指定邮箱 skjxxskpzx@tj.gov.cn。视频请以“联系人姓名+实验展演主题+手机号”命名，相关信息与报名信息一致。



九、其他说明

选手参加本市活动的交通、食宿、置装、实验器材等费用自理，无需缴纳其他费用。

十、联系方式

市科技导报组：刘瑞明，电话：83605033；

市信息所科普中心：陈佳，电话：23330583；

邮箱：skjxxskpzx@tj.gov.cn。

